附件

第二专项工作组2023年第7批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执法决定日期** | **执法主体** | **执法对象** | **违法违规事实** | **处罚依据** | **处罚内容** |
| 1 | 2023年6月5日 |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东局 | 山东鲁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| 1.集团公司未建立专门的重大事故隐患信息档案，保存事故隐患治理过程中形成的风险评估情况、治理方案、复查验收报告以及报送情况等各种记录和文件，不符合《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》（山东省政府令第347号）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；2.集团公司未健全应急投入、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储存、维护保养和应急调用等管理制度，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四条第一款的规定。 | 依据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一款第五项；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二条。 | 分别1. 罚款人民币伍万元；2.罚款人民币叁万元。合并罚款人民币捌万元整。 |